

書面質詢

何潤生議員

推動減碳及深化大灣區低碳合作

特區政府積極配合國家“雙碳”目標，於2023年底公布《澳門長期減碳策略》，明確提出2030年前達到碳排放峰值，並推動電力、陸上交通運輸兩大主要碳排放領域優先於2050年前實現近零排放。然而，根據《2024年澳門環境狀況報告》的數據顯示，2024年澳門本地溫室氣體估算排放量較2023年上升約10.1%，主要因為經濟活動持續恢復，本地生產總值增長8.8%，旅客量回升至3,492.8萬人次（恢復至疫情前約九成水平），加上人口輕微增長0.7%，導致耗電量、收費用水量及城市固體廢物量等環境指標均有所上升。

面對排放回升的挑戰，有關當局近年持續推出針對性措施，包括2025年7月推出大型活動減碳指引，並計劃於2026年制定餐飲業及辦公室場景的減碳指引。同時，有關當局透過“澳門環保酒店獎”推動酒店業界實踐環保減碳，2024年共有17間酒店獲獎，近六成獲獎酒店已進行碳審計並制定減碳策略，自首屆活動舉辦至今，參與酒店至今累計減少用電約3.7億度，相當於減少2.2億公斤碳排放。此外，澳門與大灣區城市持續深化環保合作，包括聯合舉辦“粵港澳大灣區世界環境日嘉年華”，並發佈《粵港澳大灣區會展活動碳中和實施指南》，推動區域綠色低碳發展。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酒店業作為澳門旅遊產業的重要組成部分，其能源消耗與碳排放規模不容忽視。“澳門環保酒店獎”已初步取得成效，但參與酒店的比例及碳審計的覆蓋率仍有提升的空間。請問有關當局如何進一步推動澳門更多酒店進行碳審計，制定減碳策略？

二、隨著澳門經濟全面復甦，旅遊與航空運輸等高排放活動顯著增加，請問有關當局會否進一步加強與大灣區城市的深度技術合作與人才培訓，例如：推動大灣區城市碳普惠機制銜接、灣區產品碳足跡互信互認機制、

與大灣區城市合作引入更多節能減排技術及專業人才培訓計劃等，以提升澳門在低碳發展領域的綜合應對能力，深化區域協同，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

三、雖然澳門並未設立能源效益標籤認證，但居民仍可參照進口產品上的能源效益標籤，而主要進口國家/地區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和歐盟。有見及此，請問有關當局如何進一步宣傳能源效益標籤，讓消費者知悉產品的能源效益表現，鼓勵他們選用具能源效益的產品，促進低碳環保的消費模式？